附件2-1

承诺书

本单位（股东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为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农商银行”）股东，现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本单位代理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已办理江门农商银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股东大会”）参会登记手续，并确认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

现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本单位代理人已认真审阅了股东大会以下会议材料：

一、关于修订《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2020年版）》的议案；

二、关于修订《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薪酬管理办法（2020年版）》的议案；

三、关于修订《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管理办法（2022年版）》的议案;

四、关于鸿业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关于江门发展集团公司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六、关于白石经联社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关于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本单位承诺，以本单位法定代表人/本单位代理人名义在本次股东大会指定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江门农商银行微金融”微信公众号作出的股东大会投票结果为本单位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单位认可通过上述方式投票产生的表决效力，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本单位已知悉可通过贵行提供的网络在线途径参加会议并在会上即时交流讨论。

承诺人（公章）：

年 月 日